

陸惠民議員辦事處

The Office of Mr. Wai Man Luk, Sai Kung District Council Member


 辦事處：尚德邨尚禮樓4樓平台A室
 Kai A, Podium of M.P. Sheng Lal Hse, Shung Tak Tai, TKO, SK.

電話：2217-3371 傳真：2217-3379
 Tel: 2217-3371 Fax: 2217-3379



西貢區議會全體議員 台鑒：

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星期二）

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議席上

本人提出「要求政府設立中央統籌部門負責改善無障礙設施工作，訂定時間表；並且修例廢除政府建築物和房委會土地的豁免條文，加快改善本港的無障礙環境。」議案

背景

早前，平機會發表調查報告，指出60個由房委會、房協、領匯及政府部門管理的公眾地方，包括公共屋邨、公屋商場、停車場、街市、圖書館、政府合署、診所、郵局和游泳池等，無障礙設施的整體情況未令人滿意，部分場所的無障礙設施更不符合法例最低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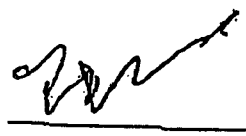
政府多年前已不斷鼓吹建設無障礙香港，但多年來卻只在部份公共屋邨及政府建築物增建了少許無障礙設施。至於一些很容易便可改善的設施，例如在梯級加設扶手，為升降機安裝聲音報訊系統，則通通欠奉。公眾場所的無障礙設施不達標，究其根源在於政府各部門於管理及改善無障礙設施上的各自為政及缺乏有效統籌。

有鑒於政府各部門在管理無障礙設施上缺乏統籌，欠缺明確改善設施的時間表，導致無障礙設施改善工作進度緩慢，因此我們提出以下議案：

議案措辭

「要求政府設立中央統籌部門負責改善無障礙設施工作，訂定時間表；並且修例廢除政府建築物和房委會土地的豁免條文，加快改善本港的無障礙環境。」

動議人：


陸惠民


陳國旗

和議人：


凌文海


伍炳耀


邱玉麟


郝麗娟

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